

公司代码：605089

公司简称：味知香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夏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苏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定的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3.6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138,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1,380,052股后参与分配的股数为136,619,9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9,183,181.28元（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如公司总股本、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红总额。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味知香	指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味知香有限	指	苏州味知香食品有限公司
吴淞江工厂	指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吴淞江工厂
上海味知香	指	上海味知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正饬玉	指	苏州市正饬玉食品有限公司
金花生	指	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保荐人、保荐机构、国泰君安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证天业、会计师	指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制菜	指	也称预制菜肴，是以一种或多种食用农产品及其制品为原料，使用或不使用调味料等辅料，不添加防腐剂，经工业化预加工（如搅拌、腌制、滚揉、成型、炒、炸、烤、煮、蒸等）制成，配以或不配以调味料包，符合产品标签标明的贮存、运输及销售条件，加热或熟制后方可食用的预包装菜肴。
半成品菜	指	将食材预先加工好并配好调味料，消费者购买后经过简单加热或蒸炒后即可食用的便捷菜品。
冷链	指	某些食品原料、经过加工的食品或半成品，在产品加工、贮藏、运输、分销和零售、使用过程中，其各个环节始终处于产品所必需的特定低温环境下，减少损耗，防止污染和变质，以保证产品食品安全的特殊供应链系统。
速冻	指	采用专业设备，将预处理的产品在低于-30℃的环境下，迅速通过其最大冰晶区域，使被冻产品的热中心温度达到-18℃及以下的冻结方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味知香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ZHOU WEIZHIXIANG FOOD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eizhixia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夏靖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林华	王甜甜
联系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淞芦路1778号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淞芦路1778号
电话	0512-80806931	0512-80806931
传真	0512-69381885	0512-69381885
电子信箱	info@weizhixiang.com	info@weizhixian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淞芦路177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地址由“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旺山工业园兴东路7号”变更为“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淞芦路177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4-050）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淞芦路177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7
公司网址	www.weizhixiang.com
电子信箱	info@weizhixiang.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味知香	605089	不适用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丁春荣、陆新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丽涛、薛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代表人仍将

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672,036,337.59	799,122,793.61	-15.90	798,294,34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528,518.86	135,415,522.88	-35.36	143,177,60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265,517.42	131,170,016.74	-37.28	128,504,60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71,368.15	171,925,104.81	-39.41	157,006,935.0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1,048,267.56	1,269,178,496.34	-3.79	1,213,762,973.46
总资产	1,349,986,490.07	1,380,484,355.76	-2.21	1,304,753,782.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4	0.98	-34.69	1.0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4	0.98	-34.69	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0	0.95	-36.84	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9	10.97	减少3.88个百分点	1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10.62	减少3.96个百分点	10.3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均超过 30%，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结构变化及销量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超过 3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5,947,228.72	161,194,975.39	183,462,401.55	161,431,73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05,845.76	23,383,273.00	25,435,389.73	19,804,01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641,038.77	22,719,367.01	24,579,961.35	16,325,15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7,301.19	28,275,646.18	36,574,684.10	36,953,736.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26,363.02		-392,546.80	-11,567.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1,053.00	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321,710.00	3,338,381.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	8,145,706.62		5,612,652.74	16,205,627.94

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69,091.2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519.58		-850,232.30	31,560.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2,875.58		1,415,168.72	4,891,000.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263,001.44		4,245,506.14	14,673,000.9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507,670.35	620,696,314.93	453,188,644.58	6,109,279.97
合计	167,507,670.35	620,696,314.93	453,188,644.58	6,109,279.9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国内消费市场在多种因素作用下呈现出复杂且多元的发展态势，国内消费市场正经历前所未有的转型，消费结构发生新变化。公司始终坚持以“为顾客奉献好产品，为社会发展做贡献”为使命，成为每一位味知香用户的“美好生活方式提供商”。回顾过去一年，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夯实基础，改造升级

加盟店是公司重点发展渠道，在公司的发展进程中始终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随着当前消费场景的多样化，零售端消费渠道也从单一的农贸市场扩充至商超、生鲜店、线上等各个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在开立新店的基础上，同时对加盟店进行升级改造，通过对门店装修、产品陈列、产品品类等方面的改造，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对品牌的信任度，提升消费者的到店率和购买率。同时，通过引入信息化系统，提升加盟店系统管理能力，从而有效的帮助门店实现自身“可见、可管、可提升”。

（二）广拓渠道，多元共赢

批发渠道方面，公司逐步建立并完善经销商体系，围绕“做大客户”的目标，实行业务驻地，集中地去帮助开发二批、三批客户，更加精准的切入到终端用户的需求，助力“1+N”销售模式的推广。鉴于团餐业务在整体需求端表现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深入了解团餐市场需求以及目标客户群体，逐步接洽了团餐渠道客户，凭借公司稳定的供应链能力以及优质的产品品质，和部分团餐客户达成了合作。在商超渠道方面，公司也与部分知名商超建立了合作关系，在提高品牌曝光度的同时，拓宽市场边界，让企业产品触达更广泛的消费者。

（三）提质增效，保驾护航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合理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同时，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管理，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此外，公司还注重资源利用效率的提升，通过合理配置资源、优化生产流程以及加强生产设备维护等措施，强化资源价值挖掘。公司借助信息化手段实现办公便捷化与数据共享；依靠分拣发货系统，减少人工操作失误与时间成本；通过物流管理系统，新建物流小程序，构建完整的运输解决方案，提高运输效率。

（四）创新发展，品质为上

公司研发团队积极探索新口味、打磨新工艺、应用新食材。报告期内，针对不同渠道的差异化需求开展产品研发工作，推出了扇子骨、黄金翡翠虾饼、腰花等畅销产品。同时，考虑到目前年轻群体烹饪方式以及消费场景的改变，公司产品品类向煎炸、蒸煮、小炒、卤味类发展，并推出现包、现拍系列产品。在食品研发过程中，公司始终将食品安全与质量放在首位，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持续的新品研发能力，在加强现有客户关系的同时，发掘并吸引潜在新客户，以增强市场吸引力。

（五）组织激活，长效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全面梳理，以适应业务发展的需求。通过精准的岗位分析与人才匹配，人尽其才。同时，公司对整体薪酬体系和福利政策进行了全面评估，通过合理调整，

激励员工提升工作效率。公司十分重视企业文化建设，构建了全面的员工学习与发展体系，包括线上学习平台、线下培训课程，邀请行业专家进行授课，组织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企业文化活动，提升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增强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食品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一直以来都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过去 20 年中，中国的食品行业发展突飞猛进，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食品生产国和消费国之一。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消费观念的转变，消费者对食品的需求也呈现出多样化、高品质化的趋势，食品发展整体向科学化、现代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前进。

预制菜产业是近年来发展迅猛的新兴食品产业，呈现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特点，其产业链条长、关联广、技术要求高，在促进农产品深加工、食品工业转型、消费升级、创业就业等方面均有积极意义。环境的变化为预制菜行业带来了快速发展的契机，各类餐饮和食品企业开始业务转型，入局预制菜行业的企业数量愈发增多，预制菜行业备受食品行业及消费者的关注，当前预制菜行业已驶入发展的快车道。

预制菜市场的消费者需求日益多元化和具体化。一方面，消费者不仅追求传统家常菜肴口味，还对地方特色美食产生浓厚的兴趣。另一方面，低脂、低盐、高纤维等健康属性的预制菜也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为了应对需求的转变，预制菜企业不仅要产品创新和口味细分，还要注重技术研发和工艺创新。

但预制菜也面临范围泛化、标准不统一，产业政策扶持范围不一致、消费者舆论等问题，对消费者的消费热情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在此趋势下，行业“阵痛”不可避免，也为预制菜行业再次敲响了食品安全的警钟。2024 年 3 月市场监管总局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预制菜食品安全监管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对预制菜的概念、标准体系建设及食品安全监管等进行重新界定，并明确提出预制菜不添加防腐剂，严格食品添加剂使用等规定。随着各项标准和政策的逐步出台，不符合国标要求的企业将被市场出清，优秀企业将获得更好的发展机会。

味知香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半成品菜企业，拥有 6 大产品系列，300 多款产品。味知香自创立以来一直将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在自主生产过程中不添加防腐剂，从采购、生产到包装、运输，从源头厂家到消费者的餐桌，中间每一道流程都严格管控，将食品安全管理落实“实体化”，保障食品安全。

预制菜行业的繁荣与挑战并存，在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消费者需求的多元化和行业竞争的加剧也为预制菜企业提出更高的要求。未来，预制菜行业将在规范化发展的基础上，不断创新与升级，为消费者提供更多便捷、健康、美味的饮食选择。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半成品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始终坚持以“只甄选优质好食材”为理念，致力于为各个家庭提供营养健康的美食方案，成为一家“美好生活方式提供商”。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味知香”、“饌玉”两大核心品牌，“味爱疯狂”、“搜香”等重要品牌。公司产品种类丰富，包括肉禽类、水产类及其他类，建立了 6 大产品系列，为不同的消费者提供健康、绿色、方便、美味的菜肴。

连锁加盟

煎炸类

黑椒牛排
新奥尔良中翅
黄金翡翠虾饼
奥尔良鸡排





蒸煮类

剁椒鱼翅
原香黄鱼
虾仁烧麦
免浆草鱼片





卤味类

香卤肥肠
卤猪手
卤猪耳
卤猪头肉





小包装类 (专卖/盒装/安心盒/试吃装)

雪花小牛排
金汤酸菜鱼
罗宋汤
至尊虾饼





炒菜类 (牛/鱼/虾/贝/禽/猪/拌)

牛肉片
铁板鱿鱼须
大青虾
鱼香肉丝





火锅类

精选牛肉卷
精选羊肉卷
虾滑
毛肚片





批发

餐饮酒店

蒜香骨
黑椒牛仔骨
小炒黄牛肉
爽口腰花





团膳食堂

百叶包肉
扬州狮子头
卡兹脆鸡排
鸡米花





商超

冷冻半成品

古法虾饼
鸡头米溜鸡丁
手抓羊排
清炒虾仁





冷藏鲜品

牛肉片
黑椒牛排
蛤肉小炒
杭椒鸭柳





(三)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向外部供应商采购肉禽、水产等制作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以及各式调料、包装材料等辅料。公司采购部门选定有合作潜力的供应商后，由多个部门对供应商进行资质评审，从而决定是否将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采购部门每月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生产计划及销售部门的销售预测，结合库存状况和市场价格变动趋势等因素制定原辅料的采购计划，使用不同的采购方式，尽可能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只选用优质原料，全球产地源头直采，严格把控品质标准，让消费者吃得放心和满意，公司已建立《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规范》《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开发流程》等一系列制度、流程和规范，贯穿采购全流程和各个环节，严格管理采购程序，控制采购成本，对采购人员的行为规范、采购部门的职责、采购流程及其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规定，提高了采购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实现采购流程的不断优化和供应链管理的升级，从源头保障公司产品的质量。

（四）生产模式

公司通过“年产5千吨的食品用发酵菌液及年产5万吨发酵调理食品”项目的生产基地满足所需产能，引进国际先进水平的生产设备，优化生产管理环节。公司主要根据历史销售数据以及区域经理反馈的市场需求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生产管理中心按照制定的生产计划组织生产。针对部分客户的个性化的订单，公司依据该类客户的特定订单安排生产，即存在部分订单式生产的模式。生产过程中设置了专门的车间质量控制人员，在原料入库、解冻、精修分割、分切加工、滚揉腌制等各个环节，实现全流程的质量监督与控制。质量部对每批产成品进行抽检，检验合格的产品作为产成品入库，检验不合格的则进行销毁。公司坚持在自主生产过程中不添加防腐剂。同时，公司建立了食品安全管控清单，做到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降低食品安全风险，确保企业食品安全。此外，公司定期聘请第三方检验机构对公司的原材料和产成品进行检验，以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

同时，公司通过益生菌锁鲜专利技术，在生产腌制环节中加入食用发酵菌液，利用特制的菌类发酵改善产品现有风味，提升消费者食用体验。

（五）销售模式

1、零售渠道

公司零售渠道按照管理政策、品牌授权和客户条件的不同分为加盟店渠道和经销店渠道，零售渠道主要从公司采购“味知香”品牌产品后销售给个人消费者。公司零售渠道主要集中在农贸市场，其中加盟店渠道指公司与加盟客户签订《特许经营合同书》，授权加盟客户使用公司名称、品牌、商标等资产从事味知香产品的对外销售。公司制定了《味知香标准手册》，从品牌、销售、食品卫生等方面强化了对加盟店的管理。经销店客户多为菜市场、农贸市场业主，主要从事农副产品或加工食品的零售。客户除采购味知香半成品菜产品销售外，也兼营其它种类或形态的产品，例如生鲜肉食、冷冻食品或熟食等，不专门销售公司产品。

2、批发渠道

批发渠道客户一般从事冷冻食品批发业务，此类客户主要从公司采购“馐玉”品牌产品后销售给酒店、餐厅、食堂团餐等客户。公司在批发渠道经营过程中，帮助大批发商开发二批、三批客户，在扩大销售的同时，加深和大客户的合作关系，围绕“做大客户”的目标，逐步实现“1+N”的业务模式。

3、商超渠道

商超渠道主要由公司组建的专业商超团队，负责商超渠道的市场拓展和品牌推广，目前公司产品已成功入驻部分知名商超，同时也覆盖了多家地方性超市和生鲜超市等渠道。公司将持续提升商超团队的专业能力，不断探索新的合作机会，为企业发展注入新的增长动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严格管控，铸就高品质食品根基

产品品质是公司发展的立身之本，从原料挑选、产品生产、冷链运输等角度为品质保驾护航。公司打造了经验丰富且成熟的采购团队，实现了全球化与规模化采购，精心选择行业内知名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臻选全球优质原料，保障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公司在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中明确食品安全标准和要求，保证所有流程信息透明且有可追溯性。从供应商原料进场、生产，直到产品最终入库，都要经过严格的质量检验和验收程序，强化生产过程控制，防止产品受到污染。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能够最终确保消费者使用到安全、健康的产品。公司在行业内率先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4大体系的认证，公司严格遵守相关体系，设立质量控制岗由品质专员全程监督生产过程，保证生产的安全合规。此外，为保障产品品质，公司会定期将产品

送往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进行科学检测。同时，公司产品由 PICC 中国人保财险承保，为消费者再添一份权益保障。

（二）精准定位，打造可信任品牌形象

公司深耕半成品菜行业多年，深入洞察市场需求和消费者偏好，明确品牌独特的价值主张，始终坚持“方便、好吃、健康、不贵”的理念，严控食品安全、严把质量关。以“为顾客奉献好产品，为社会发展做贡献”为使命，目前已建立了“味知香”、“饌玉”两大核心品牌以及多个副品牌。同时，公司注重品牌形象的塑造，对线下加盟店模型不断迭代升级，包括产品包装、产品陈列、标识等方面进行多方位的品牌形象塑造，在消费者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

公司通过一系列的举措深化与消费者的情感纽带，深化品牌忠诚度的培养，使得消费者不仅是产品的购买者，更是品牌的忠实拥护者与主动传播者。一方面公司会组织消费者以及供应商在生产基地实地考察，感受味知香产品生产的透明与规范，另一方面公司还会在线下开展会员日活动，如会员日特惠、新品推广等，增强会员的归属感。

（三）深耕渠道，实现广泛性市场覆盖

零售渠道方面，公司构建了以农贸市场为主的连锁加盟体系，深耕长三角。加盟店是公司着重发展的销售渠道，是公司品牌战略的探索和实践，公司对加盟店提供全面的支持政策和完善的客户服务，包括门店选址、装修设计、人员培训、技术支持等，不定期举行面向加盟店客户的促销活动，提高客户的积极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 1,744 家加盟店，形成了成熟的加盟店网络，极大地提升了品牌的市场覆盖范围和影响力。批发渠道方面，公司与各类批发商建立了合作关系，涵盖了酒店、餐饮、食堂、团餐等客户，为批发客户提供了完善的价格体系、充足的货源保障以及灵活的供货政策。味知香产品精简了食材采购、清洗、调制等程序，降低菜品成本、提升了制作效率，批发渠道作为产品销售渠道中重要的一环，有助于公司产品更好地推广。此外，公司也在大力拓展商超、线上等新兴渠道，整合多渠道的消费者信息，提升消费者的消费体验和品牌忠诚度。

（四）专业护航，搭建高效率物流网络

公司依托自建的冷链物流配送体系，实现全链条防控，保卫“舌尖上的安全”。公司采用适当的运输方式组合，通过路线优化和配送策略，构建广泛且高效的物流配送网络，确保物流配送的效率和可靠性。公司从产品出库、装车运输、配送到客户全过程都采用低温冷链运输，避免冷链中断的情形产生。为了保障食品安全，公司定期对冷链车辆进行消毒和检查，并保证物流车队仅对内使用，从而优化产品运输环境。通过实施物流管理系统，构建完整的运输解决方案，在线实时物流跟踪，实现客户从下单到订单交付的全过程管理，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将不断扩充物流车队、购置终端配送设备并招聘配送人员来满足日益增长的物流配送需求，构筑稳定、高效、低成本运行的冷链物流网络，服务好每一位客户。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2,036,337.59 元，同比下降 15.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528,518.86 元，同比下降 35.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265,517.42 元，同比下降 37.28%。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72,036,337.59	799,122,793.61	-15.90
营业成本	503,910,812.45	588,294,093.43	-14.34
销售费用	30,089,894.99	40,016,338.95	-24.81
管理费用	47,109,315.59	42,920,585.29	9.76
财务费用	-10,240,427.11	-22,260,687.56	-54.00
研发费用	3,339,431.15	3,833,856.23	-1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71,368.15	171,925,104.81	-3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209,400.83	-50,615,754.3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32,113.15	-83,391,992.2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产品结构变化及销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收入同比下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人员及营销活动投入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新厂投入使用折旧、分摊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新厂投入使用不再租赁研发中心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增加购买银行理财、厂房相关款项支付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回购股票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63,440,872.62 元，同比上年下降 15.82%，主营业务成本 496,286,874.49 元，同比上年下降 14.49%。受原材料成本变动影响，整体毛利率下降 1.16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半成品菜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25.20	-15.82	-14.4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牛肉类	263,664,426.17	194,551,751.87	26.21	-18.06	-14.87	减少 2.77 个百分点
家禽类	118,934,123.69	84,919,530.40	28.60	-10.17	-11.91	增加 1.41 个百分点
猪肉类	56,722,296.49	44,275,918.00	21.94	-3.90	6.78	减少 7.81 个百分点
羊肉类	7,240,987.33	5,040,003.65	30.40	-58.09	-59.16	增加 1.83 个百分点
水产鱼类	98,201,594.66	75,279,454.55	23.34	-14.29	-14.75	增加 0.41 个百分点
水产虾类	83,649,834.60	66,392,935.74	20.63	-12.79	-15.17	增加 2.22 个百分点
其他类	35,027,609.68	25,827,280.28	26.27	-25.70	-26.32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合计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25.20	-15.82	-14.4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621,044,622.20	465,085,076.72	25.11	-16.65	-15.30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华中	21,134,105.72	15,544,317.48	26.45	-8.47	-6.14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华北	6,446,635.05	4,430,379.74	31.28	0.76	-3.74	增加 3.22 个百分点
华南	212,422.60	166,629.69	21.56	-60.64	-56.85	减少 6.88 个百分点
西南	13,922,503.26	10,569,821.37	24.08	8.73	10.71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西北	484,882.38	355,865.55	26.61	2,104.53	2,382.02	减少 8.20 个百分点
东北	195,701.41	134,783.94	31.13	13.89	15.37	减少 0.88 个百分点
合计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25.20	-15.82	-14.4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加盟店	379,558,244.92	279,019,982.90	26.49	-11.39	-11.35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经销店	39,141,117.78	28,203,231.79	27.94	-59.80	-59.71	减少 0.18 个百分点
批发渠道	177,189,004.75	138,881,356.87	21.62	-17.00	-13.84	减少 2.88 个百分点
商超渠道	61,498,374.21	46,060,812.19	25.10	89.05	99.11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直销及其他	4,363,911.94	2,936,176.50	32.72	-69.05	-70.02	增加 2.20 个百分点
电商渠道	1,690,219.02	1,185,314.24	29.87	-25.97	-21.24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合计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25.20	-15.82	-14.4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从产品类型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肉禽类产品实现收入 4.47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67.31%；从地区分布来看，华东地区实现收入 6.21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93.61%；从销售模式来看，加盟店渠道实现收入 3.80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57.21%，批发渠道实现收入 1.77 亿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26.71%，商超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6,149.84 万元，商超渠道的销售收入有所提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牛肉类	公斤	5,917,029.16	5,875,892.73	130,150.11	-7.99	-8.28	26.31
家禽类	公斤	5,623,687.34	5,587,819.16	163,050.62	-3.85	-3.73	8.27
猪肉类	公斤	2,149,029.47	2,127,810.11	72,513.18	1.57	3.06	-16.11
羊肉类	公斤	84,502.24	81,973.22	2,579.14	-53.15	-54.07	-44.68
水产虾类	公斤	1,272,680.58	1,271,324.11	34,272.16	-9.50	-8.80	-17.60
水产鱼类	公斤	2,935,965.33	2,887,426.45	107,540.40	-8.11	-9.42	58.03
其他类	公斤	1,328,247.82	1,282,860.13	78,387.04	-12.74	-14.13	36.07
合计	公斤	19,311,141.94	19,115,105.91	588,492.65	-6.71	-6.89	14.94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量同比上年下降 6.71%，销售量同比上年下降 6.89%，库存量同比上年增加 14.94%。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半成品菜	直接材料	441,575,817.01	88.98	522,298,147.06	90.00	-15.46	
	直接人工	20,463,851.63	4.12	24,372,548.73	4.20	-16.04	
	制造费用	17,587,293.83	3.54	15,902,545.79	2.74	10.59	
	合同履约成本	16,659,912.02	3.36	17,783,284.90	3.06	-6.32	
	合计	496,286,874.49	100.00	580,356,526.48	100.00	-14.4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说明

					例(%)	变动比例(%)	
牛肉类	直接材料	179,042,575.57	36.08	212,693,817.17	36.65	-15.82	
	直接人工	4,786,403.27	0.96	5,302,514.25	0.91	-9.73	
	制造费用	5,664,252.79	1.14	5,126,549.80	0.88	10.49	
	合同履约成本	5,058,520.24	1.02	5,407,426.75	0.93	-6.45	
	合计	194,551,751.87	39.20	228,530,307.97	39.38	-14.87	
家禽类	直接材料	71,089,933.77	14.32	82,584,487.63	14.23	-13.92	
	直接人工	4,285,849.96	0.86	4,702,363.99	0.81	-8.86	
	制造费用	4,636,609.18	0.93	4,073,985.24	0.70	13.81	
	合同履约成本	4,907,137.49	0.99	5,035,517.91	0.87	-2.55	
	合计	84,919,530.40	17.11	96,396,354.77	16.61	-11.91	
猪肉类	直接材料	36,000,798.83	7.25	33,077,813.53	5.70	8.84	
	直接人工	3,761,786.37	0.76	4,535,040.68	0.78	-17.05	
	制造费用	2,654,442.99	0.53	2,079,027.94	0.36	27.68	
	合同履约成本	1,858,889.81	0.37	1,772,216.28	0.31	4.89	
	合计	44,275,918.00	8.92	41,464,098.43	7.14	6.78	
羊肉类	直接材料	4,642,631.29	0.94	11,507,128.20	1.98	-59.65	
	直接人工	185,616.43	0.04	429,604.67	0.07	-56.79	
	制造费用	122,322.85	0.02	234,703.19	0.04	-47.88	
	合同履约成本	89,433.08	0.02	170,234.16	0.03	-47.46	
	合计	5,040,003.65	1.02	12,341,670.22	2.13	-59.16	
水产鱼类	直接材料	66,994,259.75	13.50	79,206,709.16	13.65	-15.42	
	直接人工	3,565,169.18	0.72	4,394,366.46	0.76	-18.87	
	制造费用	2,230,880.85	0.45	1,993,416.81	0.34	11.91	
	合同履约成本	2,489,144.77	0.50	2,713,722.28	0.47	-8.28	
	合计	75,279,454.55	15.17	88,308,214.71	15.22	-14.75	
水产虾类	直接材料	62,867,447.54	12.67	74,476,309.96	12.83	-15.59	
	直接人工	1,280,993.37	0.26	1,509,768.51	0.26	-15.15	
	制造费用	1,094,126.02	0.22	956,116.90	0.16	14.43	
	合同履约成本	1,150,368.81	0.23	1,320,869.93	0.23	-12.91	
	合计	66,392,935.74	13.38	78,263,065.30	13.49	-15.17	
其他类	直接材料	20,938,170.26	4.22	28,751,881.41	4.95	-27.18	
	直接人工	2,598,033.05	0.52	3,498,890.17	0.60	-25.75	
	制造费用	1,184,659.15	0.24	1,438,745.91	0.25	-17.66	
	合同履约成本	1,106,417.82	0.22	1,363,297.59	0.23	-18.84	
	合计	25,827,280.28	5.20	35,052,815.08	6.04	-26.3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496,286,874.49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49%，其中表现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合同履约成本较上年同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随着销量的下降，成本也随之减少。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922.5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0,481.1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0.6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一）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中费用项目情况。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339,431.1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339,431.1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5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7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2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417.1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620.94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793.21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2,872,367.59	14.29	842,842,513.42	61.05	-77.12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696,314.93	45.98	167,507,670.35	12.13	270.55	注 1
应收账款	15,127,000.95	1.12	10,424,403.64	0.76	45.11	注 2
预付款项	28,487,882.85	2.11	35,845,689.81	2.60	-20.53	
其他应收款	913,722.81	0.07	1,336,183.62	0.10	-31.62	注 3
存货	40,963,355.50	3.03	37,128,668.67	2.69	10.33	
其他流动资产	70,204.40	0.01	189,694.26	0.01	-62.99	注 4
固定资产	245,330,431.44	18.17	260,048,755.97	18.84	-5.66	
在建工程	2,070,796.47	0.15	4,356,543.83	0.32	-52.47	注 5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6,615,434.87	0.48	-100.00	
无形资产	10,618,350.72	0.79	10,611,842.06	0.77	0.06	
长期待摊费用	6,484,732.04	0.48	2,937,844.37	0.21	120.73	注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334,214.89	0.02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351,330.37	13.80	304,896.00	0.02	61,019.64	注 7
短期借款	19,688,892.50	1.46	0.00	0.00	-	
应付票据	39,426,697.77	2.92	0.00	0.00	-	
应付账款	37,053,443.60	2.74	68,420,459.08	4.96	-45.84	注 8
合同负债	4,594,453.93	0.34	6,477,701.13	0.47	-29.07	
应付职工薪酬	8,544,123.25	0.63	10,892,662.99	0.79	-21.56	
应交税费	8,518,181.91	0.63	6,986,443.73	0.51	21.92	
其他应付款	10,005,897.79	0.74	10,121,556.48	0.73	-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2,203,447.06	0.16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50,256.67	0.03	1,249,980.45	0.09	-63.98	注 9
租赁负债	0.00	0.00	4,939,671.29	0.36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275.09	0.05	13,937.21	0.00	4,608.80	

其他说明：

注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减少、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主要原因是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方式不同所致；

注 2：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增加主要原因是商超渠道客户增加；

注 3：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员工工伤借款收回所致；

注 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原因是短期待摊费用减少所致；

注 5：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减少主要原因是安装设备验收完成所致；

注 6：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厂零星改建所致；

注 7：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原因是购买可转让大额存单所致；

注 8：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减少主要原因是前期工程款项付款所致；

注 9：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减少主要原因是预提费用预留减少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300,000.0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的相关内容。

食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分						
产品分项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牛肉类	263,664,426.17	194,551,751.87	26.21	-18.06	-14.87	减少 2.77 个百分点
家禽类	118,934,123.69	84,919,530.40	28.60	-10.17	-11.91	增加 1.41 个百分点
猪肉类	56,722,296.49	44,275,918.00	21.94	-3.90	6.78	减少 7.81 个百分点
羊肉类	7,240,987.33	5,040,003.65	30.40	-58.09	-59.16	增加 1.83 个百分点
水产鱼类	98,201,594.66	75,279,454.55	23.34	-14.29	-14.75	增加 0.41 个百分点
水产虾类	83,649,834.60	66,392,935.74	20.63	-12.79	-15.17	增加 2.22 个百分点
其他类	35,027,609.68	25,827,280.28	26.27	-25.70	-26.32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小计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25.20	-15.82	-14.4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加盟店	379,558,244.92	279,019,982.90	26.49	-11.39	-11.35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经销店	39,141,117.78	28,203,231.79	27.94	-59.80	-59.71	减少 0.18 个百分点
批发渠道	177,189,004.75	138,881,356.87	21.62	-17.00	-13.84	减少 2.88 个百分点
商超渠道	61,498,374.21	46,060,812.19	25.10	89.05	99.11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直销及其他	4,363,911.94	2,936,176.50	32.72	-69.05	-70.02	增加 2.20 个百分点
电商渠道	1,690,219.02	1,185,314.24	29.87	-25.97	-21.24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小计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25.20	-15.82	-14.4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部分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华东	621,044,622.20	465,085,076.72	25.11	-16.65	-15.30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华中	21,134,105.72	15,544,317.48	26.45	-8.47	-6.14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华北	6,446,635.05	4,430,379.74	31.28	0.76	-3.74	增加 3.22 个百分点
华南	212,422.60	166,629.69	21.56	-60.64	-56.85	减少 6.88 个百分点
西南	13,922,503.26	10,569,821.37	24.08	8.73	10.71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西北	484,882.38	355,865.55	26.61	2,104.53	2,382.02	减少 8.20 个百分点
东北	195,701.41	134,783.94	31.13	13.89	15.37	减少 0.88 个百分点
小计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25.20	-15.82	-14.4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内线上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线上销售	169.02	0.25	29.87	228.32	0.29	34.09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权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十九、3 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本报告期内投入	累计投入
新建生产厂房项目	286,180,000.00	30,611,293.20	259,697,894.48
合计	286,180,000.00	30,611,293.20	259,697,894.48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 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资产	167,507,670.35	2,188,644.58			1,683,000,000.00	1,232,000,000.00		620,696,314.93
合计	167,507,670.35	2,188,644.58			1,683,000,000.00	1,232,000,000.00		620,696,314.9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上海味知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食品销售与运输	100.00	21.48	14.66	-56.82
2	苏州市正饌玉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食品生产、销售与运输	2,000.00	0	0	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格局

当前中国的预制菜行业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行业格局呈现多维度特征。从市场规模来看，市场潜力持续释放，赛道规模日益扩张，成为餐饮和食品工业融合的重要方向。传统预制菜企业、速冻食品厂商、农林渔牧企业、生鲜平台及跨界厂商等多方势力共同角逐市场，区域化特征显著，企业多在特定区域占据优势，但是全国性整合尚在推进过程中。从市场需求来看，批发端和零售端呈现双轮驱动，批发端市场依赖预制菜降本增效，需求稳定，而零售端市场因生活节奏加快和年轻群体对便捷、多样化饮食的偏好快速崛起。

在此背景下，政策和技术也成为了关键驱动力，国家层面将预制菜纳入乡村振兴和农业现代化战略，长期以来围绕“预制菜定义”的争论，在2024年3月得到了官方定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教育部、工信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以及国家卫健委，共同发布了《关于加强预制菜

食品安全监管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为预制菜设定了清晰明确的范畴，这同时也划定了对预制菜进行监管的具体边界。各地也纷纷出台专项政策推动产业链标准化建设，积极推动预制菜产业的壮大；技术层面，冷链物流的完善、智能生产设备的应用以及保鲜技术的突破，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推动行业绿色转型。

预制菜行业在政策红利、技术升级和需求扩容的推动下前景广阔，但仍然面临多重挑战，包括食品安全监管压力、消费者对预制菜的认知偏见、产品同质化竞争等。未来行业需要在产品创新、渠道变革、消费者教育、全球化布局、标准重构等环节中突破瓶颈，以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2、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日益完善，地方性预制菜产业发展受到推动

除了市场监管总局等六部门下发的《关于加强预制菜食品安全监管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在地方层面，多个省市发布了预制菜生产许可审查方案，对预制菜的定义、分类、生产场所、储存条件、工艺流程、管理制度进行规定，规范市场准入条件，加强企业资质审查。同时，多个省市都在因地制宜发展特色预制菜，积极将当地特色农产品导入预制菜产业链，推动特色食品的工业化生产，鼓励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预制菜区域公用品牌。越来越多地方传统名菜、特色小吃，通过预制菜形式，走向更广阔的市场。

（2）食材走向多元化和健康化，产品进一步细分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健康饮食的关注度日益增强，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开始追求营养均衡、低脂、低糖、低盐、高蛋白等的食品，围绕健康发力、打破消费端对预制菜“不健康、重油重盐、营养结构不合理”的印象，成为众多预制菜企业的共识。部分药膳预制菜、小众食材预制菜等相继推出，产品的开发角度也从食材、菜系、口味到消费场景、消费人群一一细分，一定程度上打破了产品同质化的局面，也让产品创新成为了企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

（3）针对消费痛点，探索技术革新

预制菜行业标准的逐步出台，导致生产企业对于优化供应链、提高生产效率和质量稳定性的需求在进一步提高。通过引入先进的生产技术和设备，实现智能化和自动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并降低成本。同时，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精准营销和供应链管理，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和运营效率。未来，随着消费者对预制菜口感要求和饮食健康需求不断提升，或将带动更多预制菜企业探索技术革新。

（4）竞争加剧，愈发重视品牌建设

预制菜行业市场前景广阔，吸引了大量企业进入，包括传统餐饮企业、食品加工企业、生鲜电商平台等不同类型的企业纷纷布局预制菜业务，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而随着消费者对于预制菜的认知度不断提高，他们在选购预制菜时的品牌意识也在增强，品牌竞争成为重要趋势。具有品牌影响力、产品质量过硬、服务优质的企业将逐渐脱颖而出，成为市场的领导者。企业会通过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等方式来赢得消费者的信任和忠诚。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为顾客奉献好产品，为社会发展做贡献”为使命，围绕餐桌拓展产业链，通过“做好每一道菜”向“做好每一桌菜”发展，致力于为顾客提供健康、绿色、方便、美味的产品，为消费者餐桌提供美食解决方案。通过“味知香”“饌玉”“味爱疯狂”“搜香”等品牌切入市场，不断加大零售端渠道门店开拓力度，坚持门店升级改造工作，深化批发渠道客户合作，探索线上销售平台发展。持续优化资源配置，以优质的产品更好地服务千家万户，保障主营业务长期健康发展。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提升产品力

深入洞察市场需求与趋势，了解消费者的饮食习惯、消费偏好，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打造出满足不同消费者多样化需求的菜肴。基于产品定位以及市场需求，划分不同的价格层级，设置多

梯次价格体系。加强产品研发与创新，不断推陈出新，满足消费者日益多样化的需求。例如，推出健康、营养、低卡的产品等，以适应当今的饮食需求。持续收集消费者的反馈意见，不断地打磨大单品，并且挖掘自身其他的产品潜力。我们始终保持敏锐的市场洞察力，灵活调整产品策略，确保我们的产品始终走在行业前列，不断提升产品力，为用户创造更多价值。

2、优化品牌力

通过调研、规划、树立、传播四个步骤，有序地推进品牌优化工作。围绕市场、用户、产品等方面进行深入分析与研究，优化品牌定位，形成品牌体系。基于产品定位，我们致力于精准打造品牌力。通过深入挖掘产品核心特性和市场独特价值，明确品牌的市场定位和差异化优势。在此基础上，我们不断优化产品设计和功能，以满足目标消费者的特定需求，从而树立起专业、可信赖的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增强品牌的市场竞争力和消费者忠诚度，为品牌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拓宽渠道力

基于公司的产品特性，制定渠道拓展目标，并不断优化渠道模式和渠道政策。零售渠道主要是加盟店的打造，在加盟店方面有两大方向，一方面是多开店、开新店，通过引入信息化系统，帮助客户提高多店管理的便利性，同时对加盟政策进行分类，帮助更多的新客户开店；另一方面是门店升级，帮扶老客户提升其经营能力。同时公司也在逐步和线上团队合作，进一步打通 O2O 渠道，扩大加盟店的覆盖人群，提升经营效率。批发渠道主要是帮助大批经销商开发二批、三批客户，在扩大销售的同时，加深和大客户的合作关系，围绕“做大客户”的目标，逐步实现“1+N”的业务模式。此外，公司也会根据消费场景的变化，积极拓展商超、线上平台等新兴渠道。

4、升级组织力

公司将改革激励机制，提高“员工利益与公司发展水平一体化”程度，从而激发组织活力，更有利于市场的开拓。根据战略规划和业务布局，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明确部门岗位职能，打破部门壁垒，避免职能交叉与推诿现象，提高各部门工作协同性和整体运营效率。公司将持续升级人才队伍，扩充专业人才，完善内部培训体系，助力公司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食品安全风险

食品安全事关民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食品安全事故可能会引发公众的恐慌和社会的不稳定。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日益受到国家和消费者的重视，对于食品企业来说，食品安全是企业的生命线。一旦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企业的品牌形象将受到严重损害。公司历来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建立了完善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且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食品安全事故，但公司产品从原材料采购入库到最后的产成品销售中间涉及多个流程、多道程序，各个环节可能出现影响食品安全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的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高，若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企业的采购成本会随之变动，形成产品价格调整的压力，给企业的经营和盈利带来不确定性。

3、市场需求变化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半成品菜的研发、生产、销售，宏观经济或消费偏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消费者消费观念对半成品菜发生变化、消费场景变化、季节性与周期性变化等现象都会导致市场需求产生不同程度的波动，假如市场需求出现下滑时，企业的销售额和利润就可能受到严重的影响。

4、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预制菜行业的发展，预制菜巨大的市场潜力不断吸引新企业进入，原有企业也在继续扩大生产规模。新进入者需要在品牌知名度、品牌形象等方面与现有品牌竞争，部分企业为了争夺市场份额，可能会降低价格。虽然公司在渠道、品牌、产品、研发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不能尽快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品牌影响力的扩大等方式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则存在竞争力和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合规运营意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运作，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清晰，各尽其责，充分发挥职能和作用。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及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保障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均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及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7次，审议议案43项，董事会全体成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问题的研究与决策，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共召开会议6次，审议通过20项议案。各位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相关信息，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并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公司召开了3次网上业绩说明会，通过上证路演中心、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机构现场调研及电话会议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交流与沟通，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3-22	www.sse.com.cn	2024-03-23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20	www.sse.com.cn	2024-05-21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二）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3.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5.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1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3.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及新增制度的议案》；1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夏靖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6	2021-03-23	2027-03-21	75,555,000	76,236,804	681,804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81.64	否
谢林华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21-03-23	2027-03-21	0	0	0	-	95.50	否
章松柏	董事	男	46	2021-03-23	2027-03-21	5,175,000	5,175,000	0	-	0	是
张薇	独立董事（离任）	女	62	2021-03-23	2024-03-22	0	0	0	-	2	否
梁丽琼	独立董事（离任）	女	37	2021-03-23	2024-03-22	0	0	0	-	2	否
肖波	独立董事	男	56	2024-03-22	2027-03-21	0	0	0	-	9	否
李金桂	独立董事	男	48	2024-03-22	2027-03-21	0	0	0	-	9	否
刘晓维	监事会主席（离任）	女	60	2021-03-23	2024-03-22	0	0	0	-	30.79	否
朱平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24-03-22	2027-03-21	0	0	0	-	35.24	否
潘爱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21-03-23	2027-03-21	0	0	0	-	27.02	否
赵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2021-03-23	2027-03-21	0	0	0	-	15.73	否
夏九林	副总经理	男	50	2021-03-23	2027-03-21	10,350,000	10,350,000	0	-	49.29	否
王国华	副总经理	男	46	2021-03-23	2027-03-21	0	0	0	-	58.46	否

夏骏	副总经理	男	46	2021-03-23	2027-03-21	0	0	0	-	71.58	否
合计	/	/	/	/	/	91,080,000	91,761,804	681,804	/	487.2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夏靖	2008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味知香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味知香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担任正饌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谢林华	2011年8月至2012年5月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9月任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9月至2018年3月任味知香有限财务总监；2018年4月至今任味知香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章松柏	2005年9月至今任苏州博纺天织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味知香董事；目前兼任宜兴博纺天织纺织有限公司监事。
张薇	1984年8月至今在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任教，现为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8年4月至2024年3月任味知香独立董事；目前兼任江苏欣诺科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梁俪琼	2010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上海肖波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8年1月至今任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2018年4月至2024年3月任味知香独立董事；目前兼任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波	2010年2月至2018年2月任上海肖波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4年3月至今，任味知香独立董事，目前兼任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金桂	2023年8月至2024年11月担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高级经理，目前担任苏州常兴会计师事务所授薪合伙人。2024年3月至今，任味知香独立董事，兼任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晓维	2013年5月至2014年5月任上海新成格林尔食品有限公司品控经理；2014年5月至2018年3月任味知香有限品控经理，2018年4月至2024年3月任味知香监事会主席。
朱平	2010年10月至2018年10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项目经理，2018年11月至2019年8月，任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副经理，2019年9月加入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担任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潘爱蓉	2009年7月至2012年8月任味知香有限客服经理；2012年9月至2018年3月任味知香有限计划部副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味知香监事。
赵强	2009年7月至2016年2月任苏州高峰糖业有限公司质量部科长；2016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苏州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助理检测工程师；2016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味知香有限质量工程师；2018年4月至今任味知香监事。
夏九林	2008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味知香有限研发总监；2018年4月至今任味知香副总经理。
王国华	2012年5月至2017年12月任湖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18年1月至2018年3月任味知香有限供应链总监；2018年4月至今任味知香副总经理。

夏骏	2011 年 6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味知香有限专卖部经理；2018 年 4 月至今任味知香副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担任上海味知香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第二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期满换届，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聘任第三届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夏靖	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1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夏靖	苏州市正饌玉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章松柏	苏州博纺天织纺织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5 年 9 月	
	宜兴博纺天织纺织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3 月	
张薇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3 月 17 日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2 月 5 日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江苏欣诺科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6 月	2025 年 6 月
	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	副教授	1998 年 6 月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梁俪琼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5 月 22 日	2026 年 5 月 25 日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资深律师	2018 年 1 月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3 月 17 日	
肖波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3 月 22 日	2026 年 3 月 21 日
	上海立润税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8 月	
	上海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3 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8 年 3 月	
	苏州常兴会计师事务所	授薪合伙人	2025 年 3 月	
李金桂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 30 日	2025 年 11 月 29 日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5 月 16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夏骏	上海味知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3 月	

		兼总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董事会决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薪酬，薪酬委员会全体委员属于利益相关方，均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关联方回避表决，非关联方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考核方案合理，薪酬水平适宜，报酬事项均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参考岗位工作内容、复杂程度和公司内部的考核制度及方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已支付，具体内容详见本章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87.2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梁俪琼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薇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刘晓维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
肖波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李金桂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朱平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2/22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3/1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3/22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 《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8.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4/24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8.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及新增制度的议

		案》； 22.《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3.《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8/27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10/29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11/12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延期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夏靖	否	7	7	0	0	0	否	2
谢林华	否	7	7	0	0	0	否	2
章松柏	否	7	6	1	1	0	否	1
张薇	是	2	2	0	0	0	否	1
梁俪琼	是	2	2	0	0	0	否	1
肖波	是	5	5	2	0	0	否	1
李金桂	是	5	5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薇、梁俪琼、章松柏（第二届） 李金桂、肖波、章松柏（第三届）
提名委员会	张薇、梁俪琼、夏靖（第二届） 李金桂、肖波、夏靖（第三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梁俪琼、张薇、谢林华（第二届） 肖波、李金桂、谢林华（第三届）
战略委员会	夏靖、谢林华、张薇（第二届） 夏靖、谢林华、李金桂（第三届）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3/1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审查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内审部负责人，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4/24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查公司年度报告、续聘外部审计机构、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以及一季度报告等事项，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7/12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8/26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查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10/29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查公司第三季度财务	无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报告，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2/22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3/1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4/24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3/1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4/24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2/22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4/4/24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38
销售人员	69
技术人员	35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53
合计	4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
本科	56
大专	76
高中/中专	84
初中及以下	182
合计	4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与促进作用，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本着合法性、竞争性、公平性、激励性的原则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实行岗位工资制+计件工资制度，实施“以岗定薪、岗动薪动”的原则，采取员工个人收入和个人业绩及企业效益相挂钩的薪酬管理模式。通过科学的薪酬体系设计，进一步完善员工收入与个人业绩、岗位特征、公司发展相适应的薪酬分配机制。对内结合公司经济指标、经营计划和项目实际落地情况，对外参照公司所在地的平均薪酬、就业市场情况、同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持续不断完善员工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薪酬福利制度、晋升制度和激励制度。员工薪酬以按岗定薪与绩效考核相结合方式，多劳多得，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提升员工履岗能力和全员职业素养，进一步增强公司人才竞争力，制订了《培训管理制度》《内训师赋能制度》等，提供了各类专业知识、专业技能、通用管理等方面的学习课程与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岗前培训、在岗或转岗培训等，培训形式包括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公司将在每年度根据不同的职级需求，规划各项教育训练课程，以增进员工的专业知识、管理能力，并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新员工入司后，由公司组织发展部主导进行新员工入司培训，包括公司规章制度培训、行政管理规范培训、安全管理培训、信息安全培训、产品知识培训、质量管理培训、廉洁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等，经考试合格后转入部门进行部门级培训。新员工在上岗前，由部门对其进行岗前培训，该培训内容包括：本岗位应知应会、岗位职责、考核要求等基础知识内容，经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

公司积极为各层次优秀人才提供培训平台，设置了“味知香线上学习平台”以及专题班，日常安排各类外部专家对员工进行主题培训，如报告期内增设“青香班”，着重培养 90 后员工等。若员工的团队协作能力和沟通效率得到提升，更能有效的传播和传承企业文化，利于公司战略的实施，更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77.09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五条明确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稳定增长股利。

一、利润分配形式：公司视具体情况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一）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

- （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①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②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③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股东违规占用资金，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三) 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或出现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定的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3.6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 138,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股份 1,380,052 股后参与分配的股数为 136,619,94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9,183,181.28 元（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如公司总股本、回购股份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红总额。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9,183,181.28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528,518.8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6.1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40,024,784.04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89,207,965.3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1.9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24,817,144.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224,817,144.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22,040,549.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84.2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528,518.8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39,044,614.29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依据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业绩表现等，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进行评估、考核。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年度的基本报酬；并以公司年度目标绩效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根据当年年度管理能力、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综合考核并统筹兑付。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编制了《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通过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从发展战略规划管理、财务预算与经营计划考核管理、内部审计监督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建立了对子公司业务运作的长效监督与控制机制。报告期内，各子公司规范运作，不存在子公司失去控制的情形。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7.02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网上公示名单，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定了《环境因素识别及评价控制程序》《环境与健康监控控制程序》等相关程序，并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音等污染物的排放均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环境保护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的要求。

(1) 废气

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水喷淋+光氧催化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部分预制调理发酵制品煎熬煮制产生的油烟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车间加工、食堂排气筒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限值要求。

(2) 废水

公司厂区内雨污分流，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吴淞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入吴淞江。公司已在污水站排放口安装流量计、pH 在线监测仪、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测仪、氨氮在线监测仪、总氮在线监测仪、总磷在线监测仪，对水质指标监控。

(3) 固体废弃物

公司产生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餐厨垃圾（包括不合格品）、污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材料、餐厨垃圾、污水处理污泥等均委托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置；危险废物为检测分析废物、废灯管、酒精、次氯酸钠的废包装桶，均委托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公司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理处置，不对外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4) 噪音

公司噪声源主要为普通搅拌机、砍排机等设备设施，在控制措施方面，一是采取隔声措施，厂房墙体采用隔声的建筑材料，将噪声设备布置于车间内利用厂房隔声；二是在生产中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修与日常保养，保证设备良好运转，减轻运行噪声强度。根据监测结果表明，厂界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不会对外界声音环境产生影响。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清洗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音等污染物的排放均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环境保护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的要求。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	---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实行精益化管理，使用节能减排灯具，设备在不使用时及时关掉电源，节约能源，减少排放；公司通过工艺优化、升级，提高自动化效率，减少能源消耗，减少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注 1	注 1	注 1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2	注 2	注 2	否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3	注 3	注 3	否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4	注 4	注 4	否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注 5	注 5	注 5	否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6	注 6	注 6	否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7	注 7	注 7	否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8	注 8	注 8	否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9	注 9	注 9	否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股份限售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夏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及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下同。

本人担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从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上述承诺持续有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2、持股 5%以上股东金花生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及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下同。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本企业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3、持股 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夏九林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及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下同。

本人担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从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上述承诺持续有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4、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章松柏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及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下同。

本人担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从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上述承诺持续有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5、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及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下同。

本人担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从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味知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上述承诺持续有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注 2：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承诺：

对于本次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上市的发行价。

如公司上市后发生分红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公司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2、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金花生承诺：

对于本次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上市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发生分红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公司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3、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夏九林、章松柏承诺：

对于本次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上市的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发生分红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公司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 3：稳定股价的承诺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且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时，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股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按如下顺序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稳定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2）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

（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1) 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增持公告；

(2) 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90 日内实施完毕。

(五) 相关承诺

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自本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且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时，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2、当本公司触及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以下顺序依次开展实施：（1）公司回购股票（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直至消除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为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已了解并知悉本预案的全部内容；

2、本人愿意遵守本预案的内容，并按照预案的要求履行相关措施，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4：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承诺：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 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 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公司全体董事承诺：

全体董事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全体董事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 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 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3、全体监事承诺：

全体监事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全体监事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 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 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监事会上，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 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 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 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5：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以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公司现从事的业务相同或近似的业务活动，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2) 在本人拥有公司控制权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届时所从事的业务相同或近似的业务活动。

(3) 如果本人及本人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本人及本人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公司在通知中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4)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及本人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经公司同意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予以全额赔偿。

注 6：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导致回购股份、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承诺

1、公司相关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就公司存在上述重大信息披露瑕疵作出有法律效力的决定或认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要求的其他期限内）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的要求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

(3)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4) 公告程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5) 约束措施。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在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3) 约束措施。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在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

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3）约束措施。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7：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相关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规定，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如下措施实现业务可持续发展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并加强投资者回报，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并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进行明确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监督公司按照该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严格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同时，严格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管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竣工投产发挥效益，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加强内部管理，提升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优化业务流程，提高生产水平，加强对采购、生产、仓储、销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为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提供支持；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有效提升自身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提升市场竞争力。

（3）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文件中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建立较为完善和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 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注 8：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9：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机制

1、公司相关承诺：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公司将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 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要求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③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④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公司将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承诺：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后，将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其的部分；
- 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⑤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⑥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后，其将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后，其将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其本人的部分；
- 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主动要求离职；
- 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⑦其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⑧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后，其将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丁春荣、陆新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	20

	殊普通合伙)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情况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本议案已获得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苏州鑫惠光学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	办公和生产车间	-	2017/1/21	2024/7/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位于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旺山工业园兴东路7号房产为向苏州鑫惠光学制品有限公司租赁取得，该处房产为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地，租赁期限为自2017年1月21日至2024年7月20日。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50,660,000	390,0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70,000,000	6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宁波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700	2023-10-16	2024-01-16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00-2.95		49.31	0	0	是	是	

工商银行 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3-12-07	2024-01-08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0.95-2.69		5.34	0	0	是	是	
宁波银行 吴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700	2024-1-24	2024-4-22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00-2.80		45.74	0	0	是	是	
工商银行 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4-1-24	2024-4-24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40		10.52	0	0	是	是	
工商银行 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24-1-24	2024-4-24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40		14.02	0	0	是	是	
工商银行 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4-1-24	2024-4-24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40		3.51	0	0	是	是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2024-4-30	2024-7-30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00-2.90		50.61	0	0	是	是	
宁波银行 苏州工业园区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4-4-30	2024-7-30	募集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00-2.90		7.23	0	0	是	是	

支行																
苏州 银行 越溪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6,700	2024- 4-30	2024- 5-14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1.70 或 2.80 或 2.90		7.30	0	0	是	是	
苏州 银行 越溪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7,000	2024- 5-20	2024- 6-30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1.70 或 2.90 或 3.00		22.56	0	0	是	是	
苏州 农商 银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2,000	2024- 6-26	2024- 7-31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1.35- 3.25		4.70	0	0	是	是	
宁波 银行 吴江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5,000	2024- 7-10	2024- 10-8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1.00- 2.70		33.29	0	0	是	是	
工商 银行 吴中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7,000	2024- 8-5	2024- 11-5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1.20- 2.39		42.17	0	0	是	是	
建设 银行 吴中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500	2024- 8-7	2024- 9-9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0.95- 2.40		1.85	0	0	是	是	
建设 银行 吴中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500	2024- 8-7	2024- 11-8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0.95- 2.40		7.61	0	0	是	是	
宁波	银行	5,000	2024-	2024-	募集		否	合同	1.00-		9.19	0	0	是	是	

银行 吴江 支行	理财 产品		10-17	11-18	资金			约定	2.20							
工商 银行 吴中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7,000	2024- 11-12	2024- 11-29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0.40- 2.29		7.47	0	0	是	是	
宁波 银行 吴江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6,000	2024- 11-22	2025- 2-19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1.00- 2.40		-	6,000	0	是	是	
工商 银行 吴中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7,000	2024- 12-2	2024- 12-30	募集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0.40- 2.29		12.30	0	0	是	是	
建设 银行 苏州 滨湖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 0	2024- 01-03	2024- 04-04	自有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3.00		74.86	0	0	是	是	
工商 银行 苏州 吴中 经济 开发 区支 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	2024- 01-24	2024- 04-24	自有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3.01		3.51	0	0	是	是	
建设 银行 苏州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 0	2024- 04-08	2024- 07-08	自有 资金		否	合同 约定	2.80		50.83	0	0	是	是	

滨湖支行																
招商银行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4-05-21	2024-06-21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80		7.13	0	0	是	是	
华福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6-05	2024-09-05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90-4.90		14.23	0	0	是	是	
苏州银行越溪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4-06-06	2027-06-06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80		-	10,000	0	是	是	
宁波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24-06-06	2027-06-06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70		-	5,000	0	是	是	
兴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6-11	2024-09-11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50-8.00		22.82	0	0	是	是	
兴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6-11	2024-09-11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50-10.70		22.82	0	0	是	是	
苏州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	2024-06-17	2024-12-17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00-2.85		142.50	0	0	是	是	

越溪支行	产品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6-24	2024-09-24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50-5.10		11.12	0	0	是	是	
国泰君安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2024-06-25	-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3.30		-	1,000	0	是	是	
宁波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4-06-27	2027-06-27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70		-	3,000	0	是	是	
广发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4-06-28	2024-10-09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00-4.50		14.12	0	0	是	是	
国泰君安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24-07-02	-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2.80		-	2,000	0	是	是	
江苏银行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4-07-04	2024-10-10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50-3.00		42.19	0	0	是	是	
苏州银行越溪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100	2024-07-08	2024-10-08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35-2.87		35.32	0	0	是	是	
建设银行苏州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24-07-08	2025-01-09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50-2.80		-	10,000	0	是	是	

滨湖支行																
苏州银行越溪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2024-08-16	2024-11-16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70-2.73		9.86	0	0	是	是	
苏州银行越溪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4-09-06	2024-09-30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70-2.66		1.71	0	0	是	是	
广发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24-09-27	2025-03-27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0.50-2.60		-	8,000	0	是	是	
江苏银行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2024-09-27	2024-12-27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55-2.65		13.56	0	0	是	是	
苏州银行越溪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966	2024-09-30	2024-10-10	自有资金		否	合同约定	1.45		1.19	0	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4 月 21 日	71,325.00	64,661.74	64,661.74	0	50,602.15	0	78.26	0	1,681.50	2.60	0
合计	/	71,325.00	64,661.74	64,661.74	0	50,602.15	0	/	/	1,681.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延期的议案》，公司拟结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5 千吨的食品用发酵菌液及年产 5 万吨发酵调理食品项目”，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研发检验中心和信息化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5千吨的食品用发酵菌液及年产5万吨发酵调理食品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7,500.00	1,491.20	26,350.29	95.82	2024年1月	是	是	-	18,279.41	18,279.41	否	118.3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检验中心和信息化	研发	是	否	7,000.00	107.30	433.00	6.19	2027年12月	否	否	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建设项目											基于战略发展、市场情况等因素考虑，根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以及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更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经评估后将建设期延长。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6,900.00	83.00	557.12	8.07	2027年12月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3,261.74	-	23,261.74	100.00	不适用	否	否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64,661.74	1,681.50	50,602.15	/	/	/	/	/	18,279.41	18,279.41	/	118.39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000.00	2024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14,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靖先生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自 2024 年 2 月 6 日起的 6 个月内完成。（如遇窗口期，则增持时间将自动顺延）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夏靖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81,8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9%，增持金额 1,999.96 万元（未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45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回购将用于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4 日公开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380,0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回购最高价格 32.069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25.927 元/股，回购均价 29.00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40,020,898.8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比例达 1%、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430,000	73.50				-101,430,000	-101,430,0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1,430,000	73.50				-101,430,000	-101,430,0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350,000	7.50				-10,350,000	-10,35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1,080,000	66.00				-91,080,000	-91,080,0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70,000	26.50				+101,430,000	+101,430,000	138,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6,570,000	26.50				+101,430,000	+101,430,000	138,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8,000,000	100.00				0	0	138,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涉及股东为夏靖、夏九林、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章松柏。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1,43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73.50%，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起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夏靖	75,555,000	75,555,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29
夏九林	10,350,000	10,35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29
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0,350,000	10,350,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29
章松柏	5,175,000	5,175,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29
合计	101,430,000	101,430,00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38,048.4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130.59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34,998.6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893.82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由报告期初的 8.06% 上升至本报告期末的 9.55%。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夏靖	681,804	76,236,804	55.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夏九林	0	10,350,000	7.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州市金 花生管 理咨 询企 业（有 限合 伙）	0	10,350,000	7.5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章松柏	0	5,175,000	3.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肖云茂	308,300	1,430,176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春雷	-67,100	1,263,502	0.9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文超	0	859,296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海平	26,400	772,421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东梅	15,000	535,332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玢弛	0	530,672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夏靖	76,236,804			人民币普通 股	76,236,804		
夏九林	10,350,000			人民币普通 股	10,350,000		
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 询企业（有限合伙）	10,350,000			人民币普通 股	10,350,000		
章松柏	5,175,000			人民币普通 股	5,175,000		
肖云茂	1,430,176			人民币普通 股	1,430,176		

唐春雷	1, 263, 502	人民币普通股	1, 263, 502
张文超	859, 296	人民币普通股	859, 296
胡海平	772, 421	人民币普通股	772, 421
何东梅	535, 332	人民币普通股	535, 332
张玢弛	530, 672	人民币普通股	530, 67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 380, 052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户不作为前十名股东列示。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夏靖、夏九林为兄弟关系，章松柏与夏靖、夏九林为表兄弟关系；股东金花生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受夏靖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夏靖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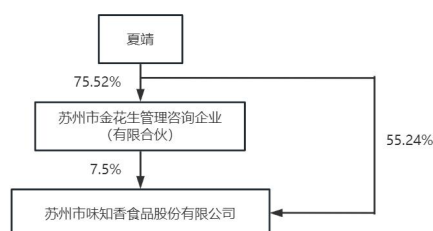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夏靖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苏州市金花生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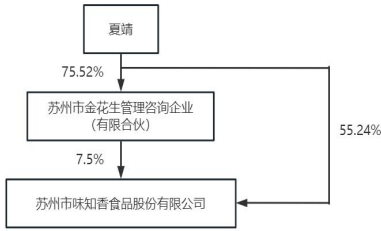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2 月 24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若按回购价格上限 45 元/股测算回购股份数量：55.56 万股-111.11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0.40%-0.81%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4 年 2 月 22 日—2025 年 2 月 21 日
回购用途	用于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380,052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苏公 W[2025]A568 号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味知香）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味知香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味知香，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收入确认	
2024年度，味知香实现营业收入67,203.63万元。味知香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由于销售收入是味知香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

从而存在味知香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同时，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信息披露详见本报告附注3（3-28）和附注5（5-31）。	行控制测试； 2、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产品发货单、物流信息、客户签收信息等； 3、对报告期内的各期各月的销售业务收入进行比较，分析波动原因，关注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比较主要产品各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4、针对报告期内销售金额较大的客户，通过函证等方式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 5、对报告期内各期末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味知香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味知香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味知香、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味知香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味知香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味知香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味知香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味知香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2,872,367.59	842,842,513.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20,696,314.93	167,507,670.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5,127,000.95	10,424,403.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8,487,882.85	35,845,689.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913,722.81	1,336,183.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0,963,355.50	37,128,668.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0,204.40	189,694.26
流动资产合计		899,130,849.03	1,095,274,823.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45,330,431.44	260,048,755.97
在建工程	七、22	2,070,796.47	4,356,543.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	6,615,434.87
无形资产	七、26	10,618,350.72	10,611,842.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484,732.04	2,937,84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	334,21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86,351,330.37	304,89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855,641.04	285,209,531.99
资产总计		1,349,986,490.07	1,380,484,355.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9,688,892.5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9,426,697.77	-
应付账款	七、36	37,053,443.60	68,420,459.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594,453.93	6,477,701.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544,123.25	10,892,662.99
应交税费	七、40	8,518,181.91	6,986,443.7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005,897.79	10,121,556.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	2,203,447.0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50,256.67	1,249,980.45
流动负债合计		128,281,947.42	106,352,250.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	4,939,671.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56,275.09	13,937.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275.09	4,953,608.50
负债合计		128,938,222.51	111,305,859.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8,000,000.00	13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12,502,135.57	612,502,135.57
减：库存股	七、56	40,024,784.04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72,379,748.89	63,570,079.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38,191,167.14	455,106,281.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1,048,267.56	1,269,178,496.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1,048,267.56	1,269,178,49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9,986,490.07	1,380,484,355.76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657,575.82	842,519,590.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0,696,314.93	167,507,670.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5,194,880.92	10,466,063.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487,882.85	35,782,520.8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13,722.81	1,173,733.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0,963,355.50	37,087,774.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204.40	182,089.82
流动资产合计		898,983,937.23	1,094,719,443.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5,330,431.44	259,994,073.24
在建工程		2,070,796.47	4,356,543.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5,215,422.12
无形资产		10,618,350.72	10,611,842.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84,732.04	2,845,28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34,21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351,330.37	304,89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1,855,641.04	284,662,279.93
资产总计		1,350,839,578.27	1,379,381,723.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88,892.5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426,697.77	-
应付账款		37,053,084.65	68,397,528.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94,453.93	6,477,701.13
应付职工薪酬		8,544,123.25	10,883,143.42
应交税费		8,518,181.91	6,980,037.14
其他应付款		10,005,897.79	10,116,623.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863,872.58
其他流动负债		450,256.67	1,249,980.45
流动负债合计		128,281,588.47	105,968,887.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3,949,072.3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275.0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275.09	3,949,072.32
负债合计		128,937,863.56	109,917,95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000,000.00	13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2,502,135.57	612,502,135.57
减：库存股		40,024,784.04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379,748.89	63,570,079.05
未分配利润		439,044,614.29	455,391,549.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1,901,714.71	1,269,463,763.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0,839,578.27	1,379,381,723.28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2,036,337.59	799,122,793.6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72,036,337.59	799,122,793.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7,860,345.28	656,615,804.75
其中：营业成本		503,910,812.45	588,294,093.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651,318.21	3,811,618.41
销售费用	七、63	30,089,894.99	40,016,338.95
管理费用	七、64	47,109,315.59	42,920,585.29
研发费用	七、65	3,339,431.15	3,833,856.23
财务费用	七、66	-10,240,427.11	-22,260,687.56
其中：利息费用		919,148.25	371,002.71
利息收入		11,180,006.24	22,670,975.62
加：其他收益	七、67	934,841.73	1,501,68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449,391.69	5,104,982.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696,314.93	507,670.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82,144.54	531,029.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43,746.6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37,481.42	-362,325.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693,168.04	149,790,030.9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5,965.24	39,371.5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9,366.42	919,825.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539,766.86	148,909,577.4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011,248.00	13,494,054.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528,518.86	135,415,522.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528,518.86	135,415,522.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528,518.86	135,415,522.8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528,518.86	135,415,522.8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528,518.86	135,415,522.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671,989,057.17	798,710,759.2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03,872,378.14	588,349,482.39
税金及附加		3,651,440.15	3,808,425.60
销售费用		29,716,372.36	39,354,430.54
管理费用		47,106,740.16	42,918,143.74
研发费用		3,339,431.15	3,833,856.23
财务费用		-10,253,173.29	-22,308,650.17
其中：利息费用		908,059.38	323,505.45
利息收入		11,179,731.15	22,669,849.26
加：其他收益		934,841.73	1,501,68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49,391.69	5,104,982.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96,314.93	507,670.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529.25	542,964.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3,746.6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6,273.59	-362,325.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150,867.35	150,050,047.66
加：营业外收入		35,861.81	39,370.86
减：营业外支出		64,845.53	908,510.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121,883.63	149,180,907.80
减：所得税费用		13,025,185.21	13,480,117.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96,698.42	135,700,790.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96,698.42	135,700,790.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096,698.42	135,700,790.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0,917,544.64	872,208,564.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563,734.78	24,576,38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481,279.42	896,784,951.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511,455.74	579,421,896.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955,109.63	84,603,398.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78,633.04	38,991,932.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664,712.86	21,842,61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309,911.27	724,859,84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71,368.15	171,925,104.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1,232,000,000.00	90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57,062.04	5,808,17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4,068.90	338,155.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971,130.94	913,146,335.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80,531.77	92,762,08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1,863,000,000.00	87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5,180,531.77	963,762,08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209,400.83	-50,615,754.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637,655.84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37,655.8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948,763.34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414,671.61	8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206,334.04	3,391,99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569,768.99	83,391,99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32,113.15	-83,391,99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542,513.42	804,625,15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572,367.59	842,542,513.42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0,850,388.14	872,299,75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2,584.78	24,345,72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252,972.92	896,645,485.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567,773.55	578,887,250.7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937,756.11	84,326,75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76,289.89	38,954,975.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8,698.93	22,447,06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050,518.48	724,616,04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02,454.44	172,029,44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2,000,000.00	90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57,062.04	5,808,17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6,945.00	338,155.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964,007.04	913,146,335.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77,362.77	92,574,349.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63,000,000.00	87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5,177,362.77	964,574,34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213,355.73	-51,428,014.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637,655.84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37,655.8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948,763.34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414,671.61	8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25,334.04	3,006,99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488,768.99	83,006,99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51,113.15	-83,006,99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862,014.44	37,594,435.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219,590.26	804,625,15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57,575.82	842,219,590.26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末 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63,570,079.05		455,106,281.72		1,269,178,496.34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63,570,079.05		455,106,281.72		1,269,178,496.34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40,024,784.04			8,809,669.84		-16,915,114.58		-48,130,228.78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87,528,518.86		87,528,518.86		87,528,518.8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40,024,784.04						-40,024,784.04		-40,024,784.04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40,024,784.04						-40,024,784.04		-40,024,784.04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8,809,669.84		-104,443,633.44		-95,633,963.60		-95,633,963.6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8,809,669.84		-8,809,669.84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95,633,963.60		-95,633,963.60		-95,633,963.60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40,024,784.04			72,379,748.89		438,191,167.14		1,221,048,267.56	1,221,048,267.56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650,502,135.57				50,000,000.00		413,260,837.89		1,213,762,973.46		1,213,762,973.4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650,502,135.57				50,000,000.00		413,260,837.89		1,213,762,973.46	1,213,762,97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0,000.00				-38,000,000.00				13,570,079.05		41,845,443.83		55,415,522.88	55,415,522.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415,522.88		135,415,522.88	135,415,522.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570,079.05		-93,570,079.05		-80,000,000.00		-80,000,000.00
1. 提取 盈余公积								13,570,079.05		-13,570,079.05				
2. 提取 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或 股东）的 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38,000,000.00				-38,000,000.00									
1. 资本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2. 盈余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63,570,079.05		455,106,281.72		1,269,178,496.34	1,269,178,496.34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63,570,079.05	455,391,549.31	1,269,463,763.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63,570,079.05	455,391,549.31	1,269,463,763.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24,784.04			8,809,669.84	-16,346,935.02	-47,562,04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096,698.42	88,096,69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24,784.04					-40,024,784.0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24,784.04					-40,024,784.0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809,669.84	-104,443,633.44	-95,633,963.60	
1．提取盈余公积								8,809,669.84	-8,809,669.8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633,963.60	-95,633,963.6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40,024,784.04		72,379,748.89	439,044,614.29	1,221,901,714.71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650,502,135.57				50,000,000.00	413,260,837.89	1,213,762,97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650,502,135.57				50,000,000.00	413,260,837.89	1,213,762,97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0,000.00				-38,000,000.00				13,570,079.05	42,130,711.42	55,700,79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700,790.47	135,700,790.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570,079.05	-93,570,079.05	-8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70,079.05	-13,570,079.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000,000.00				-38,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000,000.00				612,502,135.57			63,570,079.05	455,391,549.31	1,269,463,763.93

公司负责人：夏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苏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08年12月10日，2018年4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注册地：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淞芦路1778号；总部地址：苏州市吴中区郭巷淞芦路1778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属农副食品加工业，主要从事半成品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行业内领先的半成品菜生产企业之一，专注于为消费者提供健康、绿色、方便、美味的菜肴。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及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1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收款项	金额≥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1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达到合并报表 10%或总资产达到合并报表的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按公允价值计量，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通常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通过；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④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⑤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

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各子公司之间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

款承诺；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

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

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诉讼、仲裁等应收款项；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银行承兑票据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银行承兑票据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通过其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发生的时间确认。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的公司之间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应收利息	
	组合 2	应收股利	
	组合 3	账龄	
	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的公司之间的款项	

②应收款项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30	30

3至4年	80	8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部分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 11、金融工具”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部分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 11、金融工具”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部分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 11、金融工具”内容。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部分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 11、金融工具”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部分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 11、金融工具”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部分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 11、金融工具”内容。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核算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及产成品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在尚未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之前收取合同对价，与此同时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来确定合同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此类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公司已经就处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10-20 年	5%	4.75%-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年	5%	19.00%-31.67%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基建工程、待安装工程与设备、装修工程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基建工程按实际开始使用和完工验收孰早确认预定可使用状态日，结转固定资产。

待安装工程与设备按实际开始使用和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确认预定可使用状态日，结转固定资产，装修工程按实际开始使用和完工验收孰早确认预定可使用状态日，结转长期待摊费用。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含1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商标及著作权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长期待摊费用发生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并按预计受益期限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受益期的按3年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半成品菜，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

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①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5万元的租赁。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⑤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房产税	应税房产原值×(1-扣除比例)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1.5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5
上海味知香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市正饌玉食品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第 39 号）第二条，纳税人购进农产品，原适用 10%扣除率的，扣除率调整为 9%。纳税人购进用于生产或者委托加工 13%税率货物的农产品，按照 10%的扣除率计算进项税额。本公司购进用于生产或者委托加工的农产品，按照 10%的扣除率来计算其增值税进项税额，并据此进行加计扣除。

2、所得税

（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 27 条第一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6 条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

（财税[2008]14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农产品初加工有关范围的补充通知》（财税[2011]2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规定，本公司生产的蔬菜便捷菜、肉制品便捷菜和水产品便捷菜符合农产品初加工范围，其业务所得享受农产品初加工减免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第一条，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第一条，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第三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根据上述规定，即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适用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003.10	7,732.10
银行存款	191,774,983.79	841,974,224.36
其他货币资金	1,044,380.70	860,556.9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192,872,367.59	842,842,513.4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0,696,314.93	167,507,670.35	/
其中：			
非固定收益性理财产品	620,696,314.93	167,507,670.35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	—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20,696,314.93	167,507,670.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865,333.10	10,941,573.07
1 年以内小计	15,865,333.10	10,941,573.07
1 至 2 年	68,668.14	37,386.53
2 至 3 年	—	197,985.00
3 年以上	267,832.50	69,847.50
合计	16,201,833.74	11,246,792.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7,832.50	1.65	267,832.50	100.00	—	267,832.50	2.38	267,832.50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34,001.24	98.35	807,000.29	5.06	15,127,000.95	10,978,959.60	97.62	554,555.96	5.05	10,424,403.64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15,934,001.24	98.35	807,000.29	5.06	15,127,000.95	10,978,959.60	97.62	554,555.96	5.05	10,424,403.64
合计	16,201,833.74	/	1,074,832.79	/	15,127,000.95	11,246,792.10	/	822,388.46	/	10,424,403.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67,832.50	267,832.50	100.00	预期违约风险高
合计	267,832.50	267,832.5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865,333.10	793,266.66	5.00
1 至 2 年	68,668.14	13,733.63	20.00
合计	15,934,001.24	807,000.2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7,832.50	—	—	—	—	267,83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4,555.96	255,829.04	3,384.71	—	—	807,000.29
合计	822,388.46	255,829.04	3,384.71	—	—	1,074,83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161,752.00	—	3,161,752.00	19.51	158,087.60
客户 2	1,456,791.82	—	1,456,791.82	8.99	72,839.59
客户 3	1,421,369.25	—	1,421,369.25	8.77	71,068.46
客户 4	1,266,876.46	—	1,266,876.46	7.82	63,343.82
客户 5	1,212,144.27	—	1,212,144.27	7.48	60,607.21
合计	8,518,933.80	—	8,518,933.80	52.57	425,94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462,063.98	96.05	35,008,889.92	97.67
1 至 2 年	1,014,507.70	3.43	836,799.89	2.33
2 年以上	155,057.83	0.52	—	—
小计	29,631,629.51	100.00	35,845,689.81	100.00
减：减值准备	1,143,746.66	3.86	—	—
合计	28,487,882.85	96.14	35,845,689.8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23,729,616.65	80.08
供应商 2	1,559,979.27	5.26
供应商 3	731,624.16	2.47
供应商 4	626,656.95	2.11
供应商 5	321,232.15	1.08
合计	26,969,109.18	9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13,722.81	1,336,183.62
合计	913,722.81	1,336,183.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90,248.05	1,013,037.86
1 年以内小计	690,248.05	1,013,037.86
1 至 2 年	84,695.36	215,671.54
2 至 3 年	193,948.54	405,177.61
3 年以上	302,534.46	138,850.00
合计	1,271,426.41	1,772,737.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款	772,331.43	840,853.22
员工备用金	60,794.98	240,444.98
保证金及押金	438,300.00	534,104.66
单位往来款	—	157,334.15
合计	1,271,426.41	1,772,737.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79,219.24	—	157,334.15	436,553.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87,034.36	—	—	87,034.36
本期转回	—	—	157,334.15	157,334.15
本期转销	8,550.00	—	—	8,550.00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57,703.60	—	—	357,703.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334.15	—	157,334.15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219.24	87,034.36	—	8,550.00	—	357,703.60
合计	436,553.39	87,034.36	157,334.15	8,550.00	—	357,703.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55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单位 1	329,039.75	25.88	代收代付款	1 年以内	16,451.99
往来单位 2	250,474.68	19.70	代收代付款	4 年以内	86,858.52
往来单位 3	177,467.00	13.96	代收代付款	1 年以内	8,873.35
往来单位 4	150,000.00	11.80	押金保证金	3-4 年	120,000.00
往来单位 5	75,000.00	5.90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3,750.00
合计	981,981.43	77.24	/	/	235,933.8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729,205.24	—	23,729,205.24	21,528,232.63	—	21,528,232.63
库存商品	14,379,695.98	—	14,379,695.98	12,558,892.33	—	12,558,892.33
周转材料	537,733.67	—	537,733.67	581,143.45	—	581,143.45
发出商品	2,316,720.61	—	2,316,720.61	2,460,400.26	—	2,460,400.26
合计	40,963,355.50	—	40,963,355.50	37,128,668.67	—	37,128,668.6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70,204.40	182,089.82
留抵增值税	—	6,004.46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599.98
合计	70,204.40	189,694.2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5,330,431.44	260,048,755.9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45,330,431.44	260,048,755.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8,591,534.00	35,111,795.36	7,084,153.27	12,014,519.79	282,802,002.42

2. 本期增加金额	—	6,072,049.32	517,148.05	1,364,089.50	7,953,286.87
（1）购置	—	3,995,653.15	517,148.05	1,089,159.86	5,601,961.06
（2）在建工程转入	—	2,076,396.17	—	274,929.64	2,351,325.81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780,546.88	390,431.22	1,558,133.44	14,729,111.54
（1）处置或报废	—	12,780,546.88	390,431.22	1,558,133.44	14,729,111.54
4. 期末余额	228,591,534.00	28,403,297.80	7,210,870.10	11,820,475.85	276,026,177.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66,035.91	9,143,235.12	5,306,373.68	3,837,601.74	22,753,24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57,203.04	2,742,447.20	825,716.32	2,361,865.55	16,787,232.11
（1）计提	10,857,203.04	2,742,447.20	825,716.32	2,361,865.55	16,787,232.11
3. 本期减少金额	—	7,231,606.35	370,909.66	1,242,216.24	8,844,732.25
（1）处置或报废	—	7,231,606.35	370,909.66	1,242,216.24	8,844,732.25
4. 期末余额	15,323,238.95	4,654,075.97	5,761,180.34	4,957,251.05	30,695,746.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3,268,295.05	23,749,221.83	1,449,689.76	6,863,224.80	245,330,431.44
2. 期初账面价值	224,125,498.09	25,968,560.24	1,777,779.59	8,176,918.05	260,048,755.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 070, 796. 47	4, 356, 543. 83
工程物资	—	—
合计	2, 070, 796. 47	4, 356, 543. 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5 千吨的食品用发酵菌液及年产 5 万吨发酵调理食品项目	2, 070, 796. 47	—	2, 070, 796. 47	4, 356, 543. 83	—	4, 356, 543. 83
合计	2, 070, 796. 47	—	2, 070, 796. 47	4, 356, 543. 83	—	4, 356, 543. 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5千吨的食品用发酵菌液及年产5万吨发酵调理食品项目	286,180,000.00	4,356,543.83	2,045,447.56	2,351,325.81	1,979,869.11	2,070,796.47	99.00	100.00%	/	/	/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合计	286,180,000.00	4,356,543.83	2,045,447.56	2,351,325.81	1,979,869.11	2,070,796.47	/	/	/	/	/	/

本期其他减少：系厂区绿化景观工程完工结转转入长期待摊费用中 1,979,869.11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60,526.04	13,760,526.0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租赁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60,526.04	13,760,526.04
(1) 处置	13,760,526.04	13,760,526.04
4. 期末余额	—	—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145,091.17	7,145,091.17
2. 本期增加金额	937,121.33	937,121.33
(1) 计提	937,121.33	937,121.33
3. 本期减少金额	8,082,212.50	8,082,212.50
(1) 处置	8,082,212.50	8,082,212.50
4. 期末余额	—	—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
2. 期初账面价值	6, 615, 434. 87	6, 615, 434. 8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业软件	商标及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 260, 465. 10	2, 447, 691. 72	627, 566. 04	12, 335, 722. 86
2. 本期增加金额	—	485, 569. 92	—	485, 569. 92
(1) 购置	—	485, 569. 92	—	485, 569. 92
(2) 内部研发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9, 260, 465. 10	2, 933, 261. 64	627, 566. 04	12, 821, 292. 7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40, 985. 60	821, 366. 84	161, 528. 36	1, 723, 880. 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 246. 40	269, 284. 58	24, 530. 28	479, 061. 26
(1) 计提	185, 246. 40	269, 284. 58	24, 530. 28	479, 061. 2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926, 232. 00	1, 090, 651. 42	186, 058. 64	2, 202, 942. 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34,233.10	1,842,610.22	441,507.40	10,618,350.72
2. 期初账面价值	8,519,479.50	1,626,324.88	466,037.68	10,611,842.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厂房改建费	2,692,023.35	5,298,052.08	1,603,873.10	—	6,386,202.33
服务费	245,821.02	—	147,291.31	—	98,529.71
合计	2,937,844.37	5,298,052.08	1,751,164.41	—	6,484,732.0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76,283.05	644,070.77	1,247,007.14	311,751.79
租赁负债与税法差异	—	—	7,157,208.79	1,789,302.20
合计	2,576,283.05	644,070.77	8,404,215.93	2,101,053.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与税法差异	—	—	6,615,434.87	1,653,85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01,383.42	1,300,345.86	507,670.35	126,917.59
合计	5,201,383.42	1,300,345.86	7,123,105.22	1,780,776.3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4,070.77	—	1,766,839.10	334,214.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4,070.77	656,275.09	1,766,839.10	13,937.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1,934.71
可抵扣亏损	688,084.01	315,144.50
合计	688,084.01	327,079.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9 年	372,939.51	—	子公司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
2028 年	315,144.50	315,144.50	子公司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
合计	688,084.01	315,144.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建款	3,846,261.88	—	3,846,261.88	304,896.00	—	304,896.00
银行大额存单	182,505,068.49	—	182,505,068.49	—	—	—
合计	186,351,330.37	—	186,351,330.37	304,896.00	—	304,896.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冻结	履约保证金	300,000.00	300,000.00	冻结	履约保证金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	300,000.00	300,000.0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19,688,892.50	—
应付利息	—	—
合计	19,688,892.50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39,426,697.77	—
合计	39,426,697.77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7,896,776.67	68,288,516.27
1至2年	9,116,676.04	131,942.81
2年以上	39,990.89	—
合计	37,053,443.60	68,420,459.0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492,670.54	6,342,895.85
1至2年	58,519.02	101,665.35
2年以上	43,264.37	33,139.93
合计	4,594,453.93	6,477,701.1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889,044.56	69,782,573.50	72,127,494.81	8,544,123.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18.43	4,879,766.77	4,883,385.2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892,662.99	74,662,340.27	77,010,880.01	8,544,123.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04,082.00	61,646,374.15	63,847,190.18	7,703,265.97
二、职工福利费	—	2,452,560.85	2,452,560.85	—
三、社会保险费	2,249.14	2,166,320.71	2,168,569.8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3.70	1,774,460.65	1,776,434.35	—
工伤保险费	56.14	155,265.31	155,321.45	—
生育保险费	219.30	236,594.75	236,814.05	—
四、住房公积金	1,652.00	2,166,548.00	2,168,2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1,061.42	1,350,769.79	1,490,973.93	840,857.28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0,889,044.56	69,782,573.50	72,127,494.81	8,544,123.25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08.78	4,731,895.05	4,735,403.83	—
2、失业保险费	109.65	147,871.72	147,981.3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3,618.43	4,879,766.77	4,883,385.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8,221.52	1,660,503.56
企业所得税	7,126,592.28	4,220,63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01.58	137,916.87
房产税	489,267.96	489,267.9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61,371.94	264,189.05
印花税	83,871.08	105,486.81
教育费附加	24,358.27	98,553.04
土地使用税	9,889.28	9,889.28
环境保护税	508.00	—
合计	8,518,181.91	6,986,443.7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0,005,897.79	10,121,556.48
合计	10,005,897.79	10,121,556.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085,751.20	9,739,185.20
应付个人款	211,011.92	266,831.37
代收代付款	709,134.67	115,539.91
合计	10,005,897.79	10,121,556.4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2,203,447.06
合计	—	2,203,447.0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	614,455.25

待转销项税额	450,256.67	635,525.20
合计	450,256.67	1,249,980.4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	7,694,375.73
未确认融资费用	—	-551,257.3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2,203,447.06
合计	—	4,939,671.2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000,000.00	—	—	—	—	—	138,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2,502,135.57	—	—	612,502,135.57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612,502,135.57	—	—	612,502,135.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	40,024,784.04	—	40,024,784.04
合计	—	40,024,784.04	—	40,024,784.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380,052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570,079.05	8,809,669.84	—	72,379,748.89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3,570,079.05	8,809,669.84	—	72,379,748.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5,106,281.72	413,260,837.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5,106,281.72	413,260,837.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528,518.86	135,415,522.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09,669.84	13,570,079.0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95,633,963.60	8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8,191,167.14	455,106,281.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3,440,872.62	496,286,874.49	788,109,748.20	580,356,526.48
其他业务	8,595,464.97	7,623,937.96	11,013,045.41	7,937,566.95
合计	672,036,337.59	503,910,812.45	799,122,793.61	588,294,093.4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4 年合并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牛肉类	263,664,426.17	194,551,751.87	263,664,426.17	194,551,751.87
家禽类	118,934,123.69	84,919,530.40	118,934,123.69	84,919,530.40
猪肉类	56,722,296.49	44,275,918.00	56,722,296.49	44,275,918.00
羊肉类	7,240,987.33	5,040,003.65	7,240,987.33	5,040,003.65
水产鱼类	98,201,594.66	75,279,454.55	98,201,594.66	75,279,454.55
水产虾类	83,649,834.60	66,392,935.74	83,649,834.60	66,392,935.74
其他类	35,027,609.68	25,827,280.28	35,027,609.68	25,827,280.28
其他业务	8,595,464.97	7,623,937.96	8,595,464.97	7,623,937.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629,534,913.78	472,624,645.03	629,534,913.78	472,624,645.03
华中地区	21,236,136.40	15,619,726.72	21,236,136.40	15,619,726.72
华北地区	6,451,447.41	4,433,921.15	6,451,447.41	4,433,921.15
华南地区	212,490.34	166,659.08	212,490.34	166,659.08
西南地区	13,920,765.87	10,575,210.98	13,920,765.87	10,575,210.98
东北地区	195,701.41	134,783.94	195,701.41	134,783.94
西北地区	484,882.38	355,865.55	484,882.38	355,865.55
按销售渠道分类				
加盟店	384,625,777.77	282,917,878.50	384,625,777.77	282,917,878.50
经销店	39,220,069.25	28,268,271.89	39,220,069.25	28,268,271.89
直销及其他	7,666,311.98	6,425,933.33	7,666,311.98	6,425,933.33
批发渠道	177,331,910.67	139,050,413.54	177,331,910.67	139,050,413.54
电商渠道	1,690,219.02	1,185,314.24	1,690,219.02	1,185,314.24
商超渠道	61,502,048.90	46,063,000.95	61,502,048.90	46,063,000.95
合计	672,036,337.59	503,910,812.45	672,036,337.59	503,910,812.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6,283.10	1,458,599.94
教育费附加	540,222.03	1,041,916.47
房产税	1,957,071.84	815,446.60
印花税	356,669.92	434,317.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39,557.12	39,557.12
环境保护税	1,514.20	21,781.20
合计	3,651,318.21	3,811,618.4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820,921.70	26,127,567.03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5,435,197.73	7,154,241.82
差旅费	1,820,568.79	2,721,791.55
办公费	1,245,840.26	2,318,036.95
仓储及租赁费	261,708.77	943,217.94
折旧及摊销	377,775.18	450,218.17
业务招待费	127,869.12	163,511.47
运输费	—	113,974.24
其他	13.44	23,779.78
合计	30,089,894.99	40,016,338.9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055,599.58	22,205,584.93
折旧与摊销	12,716,744.90	5,301,116.93
办公费用	5,037,590.69	6,030,446.57
中介机构费用	5,998,131.75	5,844,680.01
业务招待费	1,186,680.09	1,420,833.55

仓储租赁费	222,301.81	982,644.16
差旅费用	456,953.65	506,712.1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64,051.87	173,624.58
其他	271,261.25	454,942.37
合计	47,109,315.59	42,920,585.2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489,819.52	2,810,153.10
直接材料	220,532.10	208,040.03
折旧摊销	347,386.40	519,634.70
其他费用	281,693.13	296,028.40
合计	3,339,431.15	3,833,856.2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19,148.25	371,002.71
减：利息收入	11,180,006.24	22,670,975.62
汇兑损失	—	—
手续费支出	20,430.88	39,285.35
合计	-10,240,427.11	-22,260,687.5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31,053.00	321,710.00
增值税加计抵扣	434,034.16	637,736.83
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169,754.57	542,238.13
合计	934,841.73	1,501,684.9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49,391.69	5,104,982.39
合计	5,449,391.69	5,104,982.3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6,314.93	507,670.3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合计	2,696,314.93	507,670.3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2,444.33	659,604.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299.79	-128,574.93
合计	-182,144.54	531,029.9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二、其他	—	—
十三、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1,143,746.66	—
合计	-1,143,746.66	—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99,130.43	-362,325.6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61,649.01	—
合计	-1,237,481.42	-362,325.6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其他	35,965.24	39,371.53	35,965.24
合计	35,965.24	39,371.53	35,965.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8,881.60	30,221.18	88,881.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8,881.60	30,221.18	88,881.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	866,037.72	—
其他	100,484.82	23,566.11	100,484.82
合计	189,366.42	919,825.01	189,366.4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034,695.23	13,258,341.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76,552.77	235,712.62
合计	13,011,248.00	13,494,054.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0,539,766.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134,941.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6,423.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8,828.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663,326.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2,370.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514.13
所得税费用	13,011,248.00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收入	8,674,937.75	22,670,975.62
往来款项	380,459.46	625,646.48
补贴收入及手续费收入	500,807.57	863,948.13
保证金	—	395,600.00
其他	7,530.00	20,216.79
合计	9,563,734.78	24,576,387.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568,411.34	20,961,328.58
其他	96,301.52	881,289.37
合计	15,664,712.86	21,842,617.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232,000,000.00	907,000,000.00
合计	1,232,000,000.00	907,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863,000,000.00	871,000,000.00
合计	1,863,000,000.00	871,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181,550.00	3,391,992.22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40,024,784.04	—
合计	41,206,334.04	3,391,992.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	77,637,655.84	780,708.01	58,729,471.35	—	19,688,892.5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43,118.35	—	—	1,141,596.04	6,001,522.31	—
应交税费（租赁负债的进项税）	—	—	39,953.96	39,953.96	—	—
应付股利	—	—	95,633,963.60	95,633,963.60	—	—
合计	7,143,118.35	77,637,655.84	96,454,625.57	155,544,984.95	6,001,522.31	19,688,892.5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往来款项	其他往来中代收代付及往来款项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第五条所规定的现金流量净额列报的条件	对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无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528,518.86	135,415,522.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3,746.66	—
信用减值损失	182,144.54	-531,029.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787,232.11	8,631,577.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937,121.33	2,526,544.31
无形资产摊销	479,061.26	362,991.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51,164.41	628,801.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7,481.42	362,325.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881.60	30,221.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96,314.93	-507,670.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5,920.24	371,002.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49,391.69	-5,104,98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214.89	221,77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2,337.88	13,937.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4,686.83	-4,602,45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1,269.12	12,224,050.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54,507.76	21,882,488.8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71,368.15	171,925,104.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2,572,367.59	842,542,513.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2,542,513.42	804,625,155.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970,145.83	37,917,358.2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2,572,367.59	842,542,513.42
其中：库存现金	53,003.10	7,732.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1,774,983.79	841,974,224.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4,380.70	560,556.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572,367.59	842,542,513.4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冻结，保证期内不得提前支取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181,55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489,819.52	2,810,153.10
直接材料	220,532.10	208,040.03
折旧摊销	347,386.40	519,634.70
其他费用	281,693.13	296,028.40
合计	3,339,431.15	3,833,856.2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339,431.15	3,833,856.23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味知香	上海	1,000,000	上海市崇明区	食品销售与运输	100	—	投资设立
正饌玉	苏州	20,000,000	苏州市吴中区	食品生产、销售与运输	100	—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331,053.00	321,710.00
合计	331,053.00	321,71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银行存款主要为活期存款以及期限较短的定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620,696,314.93	—	620,696,314.9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620,696,314.93	—	620,696,314.93
（1）债务工具投资	—	620,696,314.93	—	620,696,314.93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	—	—	—	—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 出租的建筑物	—	—	—	—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五）生物资产	—	—	—	—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620,696,314.93	—	620,696,314.9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其他	—	—	—	—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购买的非固定收益性理财产品，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投资协议约定本息率作为计算估值的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胡家红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刘晓维	关键管理人员
潘爱蓉	关键管理人员
赵强	关键管理人员
王国华	关键管理人员
夏骏	关键管理人员
苏州真滋味美食食品有限公司	胡家红之兄胡家武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胡家红	销售商品	28,348.90	6,589.40
刘晓维	销售商品	—	3,101.76
潘爱蓉	销售商品	1,166.32	1,158.60

赵强	销售商品	3,723.50	6,124.90
王国华	销售商品	680.00	642.00
夏骏	销售商品	127.50	573.80
苏州真滋味美食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000.00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7.25	457.41

(8).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9,183,181.2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母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营业务为半成品菜的研发、生产、销售，为消费者提供健康、绿色、方便、美味的半成品菜肴。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912,526.80	10,979,848.51
1 年以内小计	15,912,526.80	10,979,848.51
1 至 2 年	89,354.41	37,386.53
2 至 3 年	—	197,985.00
3 年以上	267,832.50	69,847.50
合计	16,269,713.71	11,285,067.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	267,832.50	1.65	267,832.50	100.00	—	267,832.50	2.37	267,832.50	100.00	—

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01,881.21	98.35	807,000.29	5.04	15,194,880.92	11,017,235.04	97.63	551,171.25	5.00	10,466,063.79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15,934,001.24	97.93	807,000.29	5.06	15,127,000.95	10,911,265.39	96.69	551,171.25	5.05	10,360,094.14
应收合并范围的公司之间的款项	67,879.97	0.42	—	—	67,879.97	105,969.65	0.94	—	—	105,969.65
合计	16,269,713.71	/	1,074,832.79	/	15,194,880.92	11,285,067.54	/	819,003.75	/	10,466,063.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67,832.50	267,832.50	100.00	预期违约风险高
合计	267,832.50	267,832.5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865,333.10	793,266.66	5.00
1 至 2 年	68,668.14	13,733.63	20.00
合计	15,934,001.24	807,000.2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7,832.50	—	—	—	—	267,83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1,171.25	255,829.04	—	—	—	807,000.29
合计	819,003.75	255,829.04	—	—	—	1,074,83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161,752.00	—	3,161,752.00	19.43	158,087.60
客户 2	1,456,791.82	—	1,456,791.82	8.95	72,839.59
客户 3	1,421,369.25	—	1,421,369.25	8.74	71,068.46
客户 4	1,266,876.46	—	1,266,876.46	7.79	63,343.82
客户 5	1,212,144.27	—	1,212,144.27	7.45	60,607.21
合计	8,518,933.80	—	8,518,933.80	52.36	425,94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13,722.81	1,173,733.62
合计	913,722.81	1,173,733.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90,248.05	842,037.86
1 年以内小计	690,248.05	842,037.86
1 至 2 年	84,695.36	215,671.54
2 至 3 年	193,948.54	405,177.61
3 年以上	302,534.46	138,850.00
合计	1,271,426.41	1,601,737.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款	772,331.43	840,853.22
员工备用金	60,794.98	240,444.98
保证金及押金	438,300.00	363,104.66
单位往来款	—	157,334.15
合计	1,271,426.41	1,601,737.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70,669.24	—	157,334.15	428,003.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87,034.36	—	—	87,034.36
本期转回	—	—	157,334.15	157,334.15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57,703.60	—	—	357,703.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334.15	—	157,334.15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669.24	87,034.36	—	—	—	357,703.60
合计	428,003.39	87,034.36	157,334.15	—	—	357,703.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单位 1	329,039.75	25.88	代收代付款	1 年以内	16,451.99
往来单位 2	250,474.68	19.70	代收代付款	4 年以内	86,858.52
往来单位 3	177,467.00	13.96	代收代付款	1 年以内	8,873.35
往来单位 4	150,000.00	11.80	保证金及押金	3-4 年	120,000.00
往来单位 5	75,000.00	5.9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3,750.00

合计	981,981.43	77.24	/	/	235,933.86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味知香	1,000,000.00	—	—	—	—	—	1,000,000.00	—
正饌玉	—	—	—	—	—	—	—	—
合计	1,000,000.00	—	—	—	—	—	1,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3,393,592.20	496,248,440.18	787,675,058.22	580,388,776.47
其他业务	8,595,464.97	7,623,937.96	11,035,701.02	7,960,705.92
合计	671,989,057.17	503,872,378.14	798,710,759.24	588,349,482.3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4 年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牛肉类	263,656,269.80	194,545,163.26	263,656,269.80	194,545,163.26
家禽类	118,929,434.39	84,916,505.59	118,929,434.39	84,916,505.59
猪肉类	56,716,745.84	44,271,583.65	56,716,745.84	44,271,583.65
羊肉类	7,239,856.81	5,038,812.33	7,239,856.81	5,038,812.33
水产鱼类	98,196,026.32	75,275,489.63	98,196,026.32	75,275,489.63
水产虾类	83,641,528.11	66,386,114.59	83,641,528.11	66,386,114.59
其他类	35,013,730.93	25,814,771.13	35,013,730.93	25,814,771.13
其他业务	8,595,464.97	7,623,937.96	8,595,464.97	7,623,937.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629,487,633.36	472,586,210.72	629,487,633.36	472,586,210.72
华中地区	21,236,136.40	15,619,726.72	21,236,136.40	15,619,726.72
华北地区	6,451,447.41	4,433,921.15	6,451,447.41	4,433,921.15
华南地区	212,490.34	166,659.08	212,490.34	166,659.08
西南地区	13,920,765.87	10,575,210.98	13,920,765.87	10,575,210.98
东北地区	195,701.41	134,783.94	195,701.41	134,783.94
西北地区	484,882.38	355,865.55	484,882.38	355,865.55
按销售渠道分类				
加盟店	384,681,844.12	282,973,944.85	384,681,844.12	282,973,944.85
经销店	39,220,069.25	28,268,271.89	39,220,069.25	28,268,271.89
直销及其他	7,562,965.21	6,331,432.67	7,562,965.21	6,331,432.67
批发渠道	177,331,910.67	139,050,413.54	177,331,910.67	139,050,413.54
电商渠道	1,690,219.02	1,185,314.24	1,690,219.02	1,185,314.24
商超渠道	61,502,048.90	46,063,000.95	61,502,048.90	46,063,000.95
合计	671,989,057.17	503,872,378.14	671,989,057.17	503,872,378.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49,391.69	5,104,982.3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5,449,391.69	5,104,982.3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26,363.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1,053.00	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45,70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519.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2,875.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263,001.4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9	0.64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	0.60	0.60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夏靖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